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向 BAOQ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宝庆国际”）收购其所持有的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2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和业务。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

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根据 2016 年度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6 年期末公司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为 234,753,747.70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净资产额为 135,518,025.06 元。本次交易金额为 4,996,656.25 元。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2,474,242.21 元，净资产为 21,210,127.32 元。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宝庆国际系注册于英属维京群岛的境外公司，股东为陈加铭先生和六颖康先生，两人分别持有宝庆国际股票比例为 80%和 20%。

六颖康先生持有公司 500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 5%，同时，六颖康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江阴颖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及担任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

于收购 BAOQ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的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 3 名，故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审议通过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为宝庆国际，注册地为英属维京群岛，股东为陈加铭和六颖康。两人分别持有宝庆国际股票比例为 80%和 20%。

（二）关联关系

六颖康先生持有公司 500 万股，持股比例 5%，同时，六颖康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江阴颖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及担任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其他事项

1. 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交易标的为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25%的股权。

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785977515G，系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5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六以方，股东为：宝庆国际，持股比例 25%，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经营

范围为：从事塑料磁卡的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地：江阴市南闸镇锡澄路 283 号。

2.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闲置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成交价格、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22,474,242.21 元，总负债为：1,264,114.89 元，净资产为：21,210,127.32 元。

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宝庆国际收购其持有的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25%的股权，股权定价为 4,996,656.25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该项关联交易，股权双方协商定价为 4,996,656.25 元，定价基础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017 年 5 月 24 日，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作出董事会决议，拟进行利润分配 1,242,146.19 元，本次交易考虑了该次利润分配对净资产的影响，

不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该项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和业务。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关联交易完成后，江阴联通宝丰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业务和资源整合有利。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日